

项目名称：云龙区故黄河、三八河保洁管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03-JSDX-G2026-0013

采购包 1：故黄河 1（开发区界一京福高速）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徐州市云龙区农业农村水务局

成交供应商：徐州市红帽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龙区故黄河、三八河保洁管护服务项目且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云龙区故黄河、三八河保洁管护服务项目

2、采购包内容：故黄河（开发区界一京福高速）河道水面保洁（水生植物、垃圾漂浮物等）；河道两岸堤坡及管理范围内保洁（杂草、垃圾等）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项目地点：故黄河（开发区界一京福高速）

二、服务期限、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期限：2026年7月21日---2028年7月20日。

2、付款方式（提交预付款保函的）付款方式：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330000.00元，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十(50%)即¥ / ，在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十(50%)即¥ / ，在双方签订合同且乙方完成合同全部工作内容后，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卖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

卖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十(10%)即¥133000.00元，在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办理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九十(90%)即¥1197000.00元，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考核结果按季度进行支付，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办理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卖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____/____

卖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按照苏财购【2020】52号文件相关规定，在出具相关说明后按自然月结算合同费用）。

三、保洁及日常管理的内容

1、保洁及日常管理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云龙区故黄河、三八河保洁管护服务项目

管护范围：故黄河（开发区界一京福高速）河道两岸堤防养护；河坡水面
保洁总面积为1003200平方米（详见附件）。

2、保洁的内容：

（1）河道水面保洁（水生植物、垃圾漂浮物）；

（2）河道两岸堤坡及管理范围内保洁（杂草、垃圾）；

（3）河道两岸管理范围内水利工程设施野广告的清除和灰尘清理；违章施工、违章搭建、违章种植、垃圾倾倒、违章设置捕鱼设施等行为制止；公示牌、警示牌、界桩牌等设施的看管和维护。

（4）加强河道巡查管理，制止河道电鱼、毒鱼、炸鱼、钓鱼等行为。

（5）加强管辖河道违法乱排行为协助查处、河道水环境文明秩序协同维护等工作。

四、人员配备和要求

1、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要求：具备领导组织能力，具有熟练掌握电脑操作技术，年龄在 55 周岁以下。

（2）负责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并不得同时兼任其他同类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保洁人员应有保洁相关经验，身体健康，有吃苦耐劳的精神，遵守管理规定，年龄不低于 18 岁和超过 58 岁。

（4）日常管理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从业规

范及安全管理规定。

(5) 所聘用的日常管理人员有吃苦耐劳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受过专门的岗前培训，熟知业主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2、人员配备：

保洁定员 34 人，其中保洁人员不少于 33 人。保洁人员实行定人、定时、定岗、定责管理。

五、作业机械、工具和材料配备和要求：

乙方自备清扫机械、工具和材料。

1、人力三轮全封闭保洁车 3 辆，全封闭垃圾运输车 1 辆。

2、河面漂浮物打捞船不少于 10 只；其中机械船只不少于 4 只。

3、自动割草机 5 台。

4、日常作业工具材料：铁锹、打捞水面漂浮物工具。

5、工作服装和防护用品

(1) 工作服（马甲及冬装）、救生衣每名保洁人员各 1 套；

(2) 雨雪天气雨衣、雨裤、雨鞋每名保洁人员各 1 套；

(3) 日常管理人员制式服装春秋季节保洁人员各 1 套。

六、保洁及日常管理作业方法及质量要求

(一) 作业方法

1、河道水面时间：早上 8：00（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8:30（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之前结束第一遍打捞清扫和垃圾清运工作，并立即转入日常巡回保洁工作。

2、5 月 1 日-9 月 30 日防汛期间，按照甲方要求增加保洁时间，增加保洁人员。

3、河道两岸管理范围内水利设施做到无积尘、无污迹、无野广告、无乱涂乱画。

4、河道范围内的“河长制”公示牌、分界牌、界桩擦拭每日不低于2次，全天候保洁做到无污渍、无野广告、清洁光亮。

5、全河段清理的垃圾要日产日清，不得积存垃圾，造成二次污染。

6、日常河道范围内违章施工、违章搭建、排污倒污、电鱼炸鱼毒鱼、生活（建筑）垃圾倾倒等违法水事的发现、纠正、上报，并做好记录，汛期对河道水情、汛情的预防、搜集并上报。

（二）保洁及日常管理质量标准

保洁及日常管理作业质量详见合同附件1《云龙区河道保洁及日常管理作业质量标准及检查考核评分细则》（以下简称细则）。

七、检查考核奖惩及合同款的支付

1、保洁及日常管理作业项目承包方在承包期内，作业质量接受徐州市云龙区农业农村水务局以及上级部门的检查。

2、甲方将根据《细则》以及区农水局相关考核办法规定对乙方的保洁管理工作进行考核，具体办法如下：

① 考核方式为不定时不定次考核。每季度三个月得分加权平均得出本季度得分，根据每季度得分情况支付河道保洁费用。

②当季度考核成绩在95分以上（含95分）全额支付当季度保洁费用；85—95分，所罚每分扣当季度保洁费用的1%；低于80-85分，所罚每分扣当季度保洁经费的1.5%；连续3个月80分以下（包括80分）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八、紧急事件的处理

乙方应提前做好夏季防汛期间紧急事件及突发事件的处理预案。雨停5小时，应启动紧急打捞河面漂浮物工作。如果乙方不能按要求作出紧急处理，甲方可委托其他作业部门代为清除，所需要的费用从保洁经费中扣除并进行相应的考核。

九、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对乙方承包项目拥有实施日常检查、考核、管理的权利。
- 2、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作限期整改要求，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如遇全市性活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保质保量按活动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如未能完成甲方可纳入考核。
- 4、甲方需确保乙方承包经费的按时到位。
- 5、甲方检查人员必须格公平、公正、公开检查考核，并接受乙方监督。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提供必要的业务指导。
- 2、对甲方的检查考核结果，乙方有权要求予以说明。如有异议，乙方有权向甲方反映要求予以解决。
- 3、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考核、指导和监督。
- 4、乙方必须保证不得雇用 18 周岁以下和 58 周岁以上的保洁员，如出现乙方雇用 18 周岁以下和 58 周岁以上保洁员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 5、乙方必须按照招标定员配备保洁人员，如出现乙方保洁人员到岗率低于 90%，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 6、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承包项目进行分包、转让。一发现有分包、转让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 7、承包期间内乙方所需要的作业、管理、机具停放等用房用地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小型打捞船进行维修保养，确保运转正常。
- 8、乙方要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完善相关措施，承包期间内如遇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涉。

十、其它事项

- 1、承包期内，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终止合同。如需要终止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支付年度承包经费 10%违约金。
- 2、承包期限内如因自然灾害、城市建设、政策调整或者不可抗力导致合同

不得不终止，甲乙双方应该相互理解，妥善处理终止合同所涉及相关事宜，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3、未尽事宜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以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为准。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存档。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徐州市云龙区农业农村水务局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和平大道 66 号

电话：0516-8080364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乙方（签章）：徐州市红帽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大郭庄街道办事处服务中心南楼 156 室

电话：1585247527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徐州永安支行

银行帐号：50015820638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1

云龙区河道保洁及日常管理作业质量标准及检查考核

评分细则（试行）

保洁公司名称：

月份：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标准分	评分原则	得分
1	作业时间	河道两岸堤防、边坡每日于 08:00（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08:30（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前结束第一遍清扫及垃圾清运，并立即转入正常巡回保洁。严格执行作息時間，不迟到早退。	5	未按规定时间进行保洁每次扣 0.5 分，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第一次清扫及清运垃圾每次扣 1 分。不执行作息时间的，每人每次扣 0.5 分。	
2	保洁人员	按规定配备作业人数；保洁时不得串岗、擅离岗位、干私活。	5	保洁河段内未按规定配备作业人数，每人扣 0.5 分；保洁时串岗、离岗、干私活，每人每次扣 0.5 分。	
3	河道保洁	1、作业范围内无各类垃圾杂物、无粪便。 2、河道水面每 500 平方米内累计漂浮物、水草不超过 1 平方米	40	作业范围内有暴露垃圾堆——大堆（一板车上）扣 2 分，中堆（一板车以下）扣 1.5 分，小堆（一簸箕以下）扣 1 分；零星垃圾 20 分钟内未清除，每处扣 0.5 分；作业范围内有各类垃圾杂物每处扣 1 分；有粪便每处扣 0.5 分；河道水面每 500 平方米漂浮物、水草达到 1 平方米，每处扣 0.5 分。	
4	作业机械、工具和材料配备	按中标文件数量配备	5	未按要求配备，每人每次扣 0.5 分。	
5	河道各类标识完整 野广告清理	作业范围内公示牌、分界牌、果桩保持完好率 100% 作业范围内（含休闲设施、环卫设施、亮化设施、水电设施、建筑物、构筑物、树木）无招贴、手写、印章、喷漆等野广告	5	发现公示牌、分界牌损毁一处扣 0.5 分，果桩损毁一处扣 0.5 分。 发现招贴每张扣 0.5 分；手写、印章每处扣 0.5 分；喷漆每处扣 0.5 分。	
6	文明规范（作业）	作业期间保洁人员要统一着装；不得将清扫垃圾倒入绿化带、下水道、果皮箱；做到垃圾随扫随清，不得在道路上中转垃圾；不准焚烧树叶、垃圾等杂物	10	未统一着装每人每次扣 0.5 分；将垃圾倒入绿化带、下水道、果皮箱每次扣 1 分；在道路上中转垃圾，焚烧树叶、垃圾等杂物，每次各扣 1 分。	
7	管理员自身形象	遵纪守法，举止文明，行为规范。	5	举止不文明，与人发生争吵或其他有损管理形象的，每次扣 1 分。	
		佩戴上岗，统一着装。		未按规定佩戴上岗，统一着装，每次扣 1 分。	
		上岗时不吸烟，不聚众聊天。		发现工作时间吸烟、聚众聊天，每次扣 1 分。	

8	日常管理 工作	按工作要求落实工作人员，开展各项工作。按规定时间落实作息制度，同时做好交接班工作。	未按规定，每次扣 1 分。	15
		加强巡视，确保责任区内无乱建阻水设施，无乱设渔网、无排污水等现象，确保责任区绿化带及其它设施、设备完好。夜间巡查员、值班人员不得在工作时间内睡觉及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未按要求巡视和值勤的，每次扣 0.5 分；对违规现象未及时上报和阻止的，每次扣 1 分；由于管理不善造成设施、设备被盗被毁的，每次扣 2 分。隐瞒不报的，一经查实，每次扣 2 分。	
		按有关操作规程正常使用船只作业。	未按操作规程使用造成损毁的，除原价赔偿外，每次扣 2 分。	
		对责任区内设施设备进行经常性巡检，按要求每月将检查情况书面上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及时报告。发现故障、损坏或其他原因造成影响的，须及时维修处理，不能维修处理的及时报告。	未按规定巡检或发现问题未及时报告的每次扣 1 分。未及时处理的扣 1 分。	
		保持责任区内标志标牌完好，对破损、歪倒的应及时修复和扶正。	未按规定每次扣 1 分	
		及时制止外单位未办理手续的施工行为，并上报。	制止不及时或制止不力的，每次扣 0.5 分，造成严重后果或较大损失的，每次扣 1 分。	
		城管数字化等平台案件按规定时限及时处理	未及时处理、出现返工的，每个案件扣 1 分。	
		9 案件处理	5	
10	曝光和投诉	避免被新闻媒体、上级主管部门曝光和百姓投诉，	对于因管护不到位，出现上述问题造成较大影响的，每个案件扣 1 分。	
		合计	100	

附件 2

甲方	采购包	河道起止点	水面保洁面积 (平方米)	堤坡管理范围 内保洁面积 (平方米)	河道养护长 度 (千米)
徐州市云龙 区农业农村 水务局	采购包 1	故黄河 1 (开 发区界一京 福高速)	851200	152000	7.60
徐州市云龙 区农业农村 水务局	采购包 2	故黄河 2 (李 庄闸一开发 区界)	784000	140000	7.0
徐州市云龙 区农业农村 水务局	采购包 3	三八河 (郭庄 路一开发区 界)	225000	145400	6.0